

徐光啟著譯集

十五

卷之五

七

小弁

序曰小弁刺幽王也太子之傳作馬

此詩發明悲怨之意至深至切畢志極情萬轉千迴鏡心刻骨蓋處家人父子之變更無別路但有哀傷痛割而已然曲喻罕譬婉諷微規動之以至情觴之以天性雖復金珙長辭銅龍永絕猶惓惓望君之一悟也蓋不獨情致曲盡其文亦不在東山棠棣之下矣

徐士彰曰白華之辭簡而莊有責之之意處夫婦之間則然也小弁之辭緩而切有望之之意處父子之間則然也

徐士彰曰嗟夫子之事父臣之事君一也宜白不得於父而有小弁之諫屈原不得於君而有離騷之作一篇之中三覆致意此固忠臣孝子之所以為心也乃小弁之終則曰我躬不閱遑恤我後離騷之亂則曰國無人

六 ● ① ● ① ● ① ● ① ● ① 先瑾忍隕

七 ● ① ● ① ● ① ● ① ● ① 疇究 騎抱他

八 ● ① ● ① ● ① ● ① ● ① 山泉言垣 笥後

首二章

鳥。孝鳥也。能反哺。歸飛提。猶得自遂其志。我獨見遠于親。曾鳥之不知也。

子先曰。此詩本叙其哀痛迫切之情。故以憂之一字。為一篇綱領。篇內凡

七言之

兩何字。重致其審。以探見廢之由。正是舜往于田。號泣於旻天之意。非訴

已之無罪也。云知之何者。無可奈何之辭。

子先曰。我心憂傷。六句形容痛苦之意。婉轉曲盡。

可悲可涕。怒馬如禱。深悲至痛。如有物之禱其心也。事關心者。夢中亦長

吁。故曰永嘆。憂多者年少而髮白。故曰用老。疾如疾首。不病而似病也。

傳曰興也。弁樂也。提。羣貌。箋曰樂乎彼鴉鳥。出食在野。甚飽羣飛而

歸。提。然興者。喻凡人之父子兄弟。出入宮庭。相與飲食。亦提。然樂

傷今太子不獨。

疏正義曰。鷺。卑居。釋鳥文也。卑居。又名雅鳥。郭璞曰。雅鳥小而多群。腹下

白。江南呼為鴨鳥是也。此鳥名鷺。而云斯者。語辭。猶蓼彼蕭斯。苑彼柳斯。

傳或有斯者。衍字。以劉孝標之博學。而類苑鳥部。主鷺斯之目。是不精也。

此鳥好群聚。故云提。羣貌。

箋曰穀養也。天下之人。無不父子相養者。

淑淑二句。箋曰。此喻幽王信褒姒之說。亂其德政。使不通於四方。

傳曰。擣心疾也。

三章

瞻者仰望敬事之意。依者顧戀追隨之意。

靡瞻二句語勢猶云更無依賴惟有父母耳。

不屬於毛不離於裏是驚怪不自信之辭。

不為曰句宛然世俗語言亦自可味。

疏義曰首章與此章皆怨而慕也。但首章有控告之意。此章有痛切之懷。

傳曰毛在外陽以言父裏在內陰以言母。

箋曰言我生所值之辰安所在乎謂六物之吉凶。

四五六章

四五章興意之下。又以譬喻為正意。此另是一體。

譬彼舟流不知所屆所謂如窮人無所歸也。以靡瞻依故人莫之知。汎言之。

物之與我同生而異類者也。人之于我同類而相疏者也。尚有不忍之心。况骨肉之親。異體一身。何獨忍於我乎。兩尚或字。正是此意。舟流不知其所屆。壞木莫問其無枝。所謂秉心之忍也。忍字是不憐恤之意。對不忍字看。非殘忍之忍。說到秉心惟忍。至是感之以一體之至情。動之以不容已之良心。苟有一念怵惕。惻隱之真。當收卹不遑矣。幽王之蔽。錮沉淪始終不悟。謂之何哉。此詩到此。求哀乞憐之意。不復可加。圖迴感悟之方。更無餘術。已是盡情。語盡頭路也。下二章君子信讒。却是推原見廢之本。無易由言。又是推原信讒之本。意外生。意情外生。情說到末段。知其不可奈何。而安之若命。其冀望感悟愈深。愈微。綢繆繆甚。於痛哭。正如畫家以徒官為伍伯。車中人為徒官。其車中乃是天人。非復意想所及。文章之妙。一至於此。可謂筆下有神。章法神品。

說到秉心之忍。語意已盡。後二章亦是餘文。如詞賦家說亂之體。然却節外生枝。不似後人闕門閉戶也。

殪。路塚也。左氏道殪相望。

壞木無知。即殷仲文所謂。生意盡矣。蓋見棄於親。無復生入之樂也。

鹿斯四句。箋曰。太子之放棄其妃。正不得與之去。又鳥獸之不如。

傳曰。壞。瘞也。箋曰。太子放逐而不得生子。猶內傷病之木。內有疾。故無枝也。

傳曰。殪。塚也。

七八章

凡飲酒一獻一酢。往而必返。至醕爵則來而必受。往而不返。君子于讒言。若能舒緩。究察還以相質。則其奸立見。故曰。人之為言。苟亦無信。舍旃舍旃。苟亦無然。今巧受而不舍。如石投水。泛焉不疑。如土委地。莫然無間。全

無阻却推委。核實考驗之意。故曰如或疇之。四句一順說。不舒究正。足上二句意。

伐木以物倚其顛。恐傷其本根也。折薪隨其理欲其迎及而解也。

此詩作於信讒之後。而無易由言。尚作戒勉之說。正見他委婉處。周宗既滅。未。然。作。已。然。語。臣之于君。為。危。言。以。激。之。也。君子無易由言。耳。屬。於。垣。已。然。作。未。然。語。子之于親。為。微。言。以。諷。之。也。文之變幻如此。可謂極才人之致矣。

由言未便是廢。后廢子之言。只意有所左右。便是。

箋曰。疇。旅。疇。也。如疇之者。謂受而行之。

莫高二句。箋曰。言人無所不至。雖逃避之。猶有默存者焉。

箋曰。之人。梁。發。人。笱。此。必。有。盜。魚。之。罪。以。言。褒。如。淫。色。來。嬖。於。王。盜。我。

首三章

首章下四句。即上二句而重言之。申吟反覆哀痛之甚也。

子先曰亂生於讒。讒生於優柔不斷。所謂執狐疑之心者。來讒邪之口。持不斷之意者。開群枉之門也。忠諫不分。是以邪正混淆。是非易位。而亂天下也。

屢盟與君子盟也。正與上如社相反。能社則君臣之間。剖心析肝。相信寧。假盟誓哉。作會而畔。作誓而疑。寧有君與臣以要盟相固。而保無猜疑者乎。而况屢盟者乎。愈盟愈疑。於是乎。并其盟誓之言。亦瀆而不足信。所謂盟可尋也。亦可寒也。以此待君子。雖有忠言。至計。豈能入懷疑之耳哉。至於小人。則信之而已。甘之而已。如石投水。莫之或拒矣。如水潤高壤。飲之不疑矣。以此已亂庸可得乎。

替始句。形容諛人之猾賊做巧與夫聽諛者之昏惑狐疑四字之中。兩般情狀。曲折殆盡。句法妙品。

怒則箴。砭去疾。社則梁肉。養生沮如築堤壅水。已如斬草除根。

屢盟六句。言其疑賢士。信諛人。以長天下之亂。與上章首四句一意。但彼是逆推。此是順說。

屢盟則亂長。信盜則亂暴。孔甘則亂餓。這句造字。各各相應。如巧輪植輻。一內一鑿。毫髮不爽。俱句法字法妙品。

止共止字。亦盡心竭力之意。

目諛人為盜。深疾之也。

箋曰。撫教也。教慢無法度也。

箋曰。既盡。涵同也。王之初生亂萌。群臣之言。不信與信。盡同之。不別也。

福者。福賢者謂爵祿之也。

箋曰。盟之所以數者。由世衰亂。多相背違。時見曰會。殷見曰同。非此時而盟。謂之數。

傳曰。盜。逃也。箋曰。盜。小人也。春秋傳曰。賤者窮諸盜。

四五六章

子先曰。柔木皆可用。故君子樹之。人言有讒信不同。其巧與碩。雜出而無所準。故以其心辨之。以處置事理不同為興。下文蛇之四句。足上數之意。意重巧言一邊。

又曰。大抵讒人之言。狡猾悅人。譬之於口。則孔甘之可嗜也。譬之於目。則兔之莫則也。譬之於耳。則如簧之可聽也。其實一而已矣。

子先曰。嗟夫。青蠅止棘。讒言代有。惟王聽不聰。是以眩惑其志耳。不然。維

有如黃之舌安能移匪石之心哉

鮑、四句。模寫最妙。凡善言由心而出。自然順理成章。不媿不作。故曰出自口矣。昔人有云。言蔽天地而無漸。教開百代而無耻。矢謨成訓。吐辭為經。何拘何疑。何顧何忌也哉。若巧言變亂。雖文飾其情。誇張其辭。如黃之可聽。而察其情狀。定有慚負。忸怩之意。君子之鑒貌辨色。望景揣情。毫髮不真。故曰心能辨之也。輔氏曰。彼何人斯。章東萊以為匪獨賤之。且言其本亦易驅除。特王不悟耳。為惡者弱黨。惡者寡。是以易驅除者也。末章玩朱傳。居河之湄。三句是一意。既微且尪。三句是一意。末句是總承二意言之。

凡詩體皆以二句為節。如此章亦只宜疊。說去以見義不容割裂。破碎以就其說也。傳注中亦多錯經解義。讀者自宜融會大旨。不且固滯。

大都亂世小人多有乘權握勢。憑靈藉寵。枝黨扶疎。盤結根據。人生縱欲。驅遣莫可誰何者。此章甚言其易去。見王信用之過也。

張叔翹曰。碩言巧言。當與好言莠言例看。是非好醜。皆不足據。王所謂行路之言。浮浪而不根者。然既得其心。則亦何難辨哉。如此說。則出口矣。正與匪舌是出相反。儘覺有意。

傳曰。秩。進知也。莫謀也。箋曰。此四事者。言各有所能也。因已能。付度諛人之心。故列道之爾。猷。道也。大道治國之禮法。遇犬犬之馴者。謂曰犬也。

傳曰。柔。木。椅。桐。梓。漆也。箋曰。此言君子樹善木。如人心思。數善言。而出之。善言者。往亦可行。來亦可行。於彼亦可。於己亦可。是之謂行也。傳曰。蛇。淺意也。箋曰。碩大也。大言者。言不顧其行。徒從口出。非由也。

何人斯

序曰、何人斯、蘇公刺暴公也。暴公為卿士而諧蘇公焉。故蘇公作是詩而絕之。

篇中胡遊我梁、不入我門等語、俱是託言。而刺其諧已之意。即在言表。詞不迫而意獨至。

暴公之於蘇公也、既以說諧相加遺矣、復何面目見之乎。縱彼不言我獨不愧於心乎。我曲彼直、所以欲見而難於見也。通詩專言其可以見而不來、惟欲以一來為快。則彼媿汗慚悚、羞澁難前之態、宛然在目。而譏構排擠之罪、亦不待言而顯矣。以此相責、正如握西秦之鏡、魑魅莫逃。飲上池之泉、肺肝悉見。故曰作此好飲、以極反側為鬼、為蜮、則不可得語。刺心針、見血、徒曰責人忠厚、則猶見其皮毛未領、其旨趣也。